

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诸暨市民宗局）

2017年度部门决算

一、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概况

（一）市委统战部主要职能

1、组织贯彻执行中央、省委、绍兴市委和诸暨市委关于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指示、决议；负责对统战系统的重要活动进行协调，并对贯彻落实各项统战方针、政策进行督促检查。

2、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代表人士，向市委反映党外人士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市委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民主党派政治协商、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的作用，支持和帮助各民主党派开展工作，加强自身建设。

3、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市委组织部，做好培养、选拔、推荐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士队伍的建设工作，做好“四大员”推荐、联系、协调工作。

4、开展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祖国统一为重点海外统战工作，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和代表人士；归口管理台湾在野党派、政治团体的来访工作。

5、负责开展经济领域的统战工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指导市工商联工作。

6、做好有代表性的党外知识分子工作。

7、负责贯彻执行党对原工商业者、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等各项政策。

8、指导镇乡（街道）党委的统战工作；协调市级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指导市侨联工作；管理统战系统海外联谊会、黄埔同学会等有关团体。

9、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主要职能

1、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组织开展民族宗教问题的调查研究，对有关民族宗教政策、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实行监督。

2、协调民族关系方面的有关问题，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选拔工作，联系少数民族人士，组织全市民族、宗教干部的培训。

3、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保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利，保护宗教教职人员正常的教务活动，保护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

4、依法加强对宗教活动场所、宗教教职人员和宗教活动的管理。

5、指导宗教团体开展同境外宗教界的友好往来，抵制境外宗教敌对势力的渗透，协同有关方面处理宗教涉外事宜，配合政法部门揭露和打击披着宗教外衣进行的破坏活动和其他犯罪活动。

6、推动宗教界人士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团结和动员广大信教群众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7、协助镇乡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发性事件和影响社会稳定的问题，指导镇乡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的宗教工作。

8、完成市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部门决算只包括本级决算。

二、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2017年度收入总计778.00万元，支出总计778.00万元。与2016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06.75万元，增长15.90%，支出总计增加12.49万元，增长16.90%。

（二）收入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72.26万元，占总收入99.26%，包括财政拨款收入772.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72.2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占99.26%；事业单位专户资金0万元，占总收入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4万元，占0.01%。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772.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1.87万元，占57.22%；项目支出330.35万元，占42.78%；经营支出0万元，占0%。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4.33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5.54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1.8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5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414.68万元，日常公用支出27.20万元，项目支出330.35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72.2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他各类支出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单位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72.22万元，支出总计772.22万元。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01.01万元，增长15.0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06.71万元，增长16.0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单位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72.2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增加106.71万元，增长16.03%。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单位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43.72万元，支出决算为772.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9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 2017年年初预算为22.50万元，2017年决算为22.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宗教事务(款)宗教工作专项(项): 2017年年初预算为23万元，2017年决算为为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27.50万元，2017年决算为21.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俭开展相关活动。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229.05万元，2017年决算为329.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67%，完成年初预算的144.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286万元，2017年决算为27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俭开展相关活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17.92万元，2017年决算为19.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离休费有所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0元，2017年决算为25.9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年金改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0元，2017年决算为10.1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年金改革。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10.99万元，2017年决算为11.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支出有所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26.76元，2017年决算为30.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调整有所增加。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单位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41.8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14.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7.2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六）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统战部无政府性基金拨款。

（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2万元，支出决算为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无增减，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减少14.2万元，主要原因为公车改革，今年我单位已没有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比上年减少0.75万元，同比下降38.07%，主要原因为按照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接待对象和接待批次。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减少14.95万元，下降92.46%，主要原因为公车改革和公务接待的严格控制。

2.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7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0%。

3. 公务接待费：2017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1.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38.07%。主要用于接待市外诸商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

其中，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11批次，120人次，共 1.22万元，无外事接待。

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2017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车改。

（八）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1. 2017年度中共诸暨市委统战部“少数民族工作”项目实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4.50万元，实际支出4.50万元。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高度认识少数民族扶贫领域资金的重要性和严肃性，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用好每一分钱，每一个慰问对象都通过多方摸排和确认，社会效益和反响都很好，没有一起不和谐的事件发生，绩效自评良好。具体来说，按照浙政办函[2013]98号、浙统战发[2013]30号、诸慈[2015]3号、市委办[2016]107号、绍兴市委统[2017]60号等文件精神，全年帮扶慰问“万人互助”困难少数民族家庭、大

唐第二中心小学少数民族学生、结对松阳县象溪镇上梅村少数民族困难群众等，切实做好少数民族群众帮扶慰问工作。

3. 以财政局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统战部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20万元，比上年度增加4.90万元，增长21.97%，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有关经费增加。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度统战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办公用品）支出2.44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统战部无公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收支相抵后 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指用于民族事务方面的专项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宗教事务（款）宗教工作专项（项）：指用于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方面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统战部门的事务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